

## 安徽晶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1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云谷路 2569 号）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2 月 16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刘岩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董事吴小亚先生、吴林先生因工作安排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通过公开摘牌方式收购铜陵市峰华电子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做大做强石英晶振产品主业，增强市场竞争力，提升行业规模，安徽晶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公开摘牌方式收购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峰电子”）持有的全资子公司铜陵市峰华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峰华电子”）100%股权。峰华电子主营业务为晶体谐振器类产品，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

根据铜峰电子公告，截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评估基准日），峰华电子净资产账面价值为-572.08 万元，评估价值为-195.10 万元。鉴于峰华电子净资产为负，本次股权转让底价拟定为 1 元。由于峰华电子尚欠铜峰电子借款 4,382.27 万元，为一次性解决股权转让及借款归还问题，本次股权转让以受让方承担峰华电子所欠铜峰电子部分债务为前置条件。参考峰华电子评估后的净资产价值，铜峰电子将同步豁免峰华电子所欠部分债务 195.10 万元，即受让方将代替峰华电子偿还豁免后尚欠铜峰电子的相关债务。本次交易最终对价将由股权转让的成交价和代偿债务两部分组成。经测算，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决策范围内确定摘牌成交价。本次交易尚需出让方执行公开挂牌转让相关程序，公司能否成为最终受让方及最终受让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安徽晶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安徽晶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9日